

证券代码：873331

证券简称：ST 东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5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蓓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终止挂牌条件满足时提出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 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 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

进行沟通和磋商；

（4）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5）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6）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终止挂牌完成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署的《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